

证券代码：833230

证券简称：欧康医药

公告编号：2023-064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视频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卓君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

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62）、《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6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鹰、胥兴军、张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就《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专项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鹰、胥兴军、张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布局，为便于开展槐米类产品的相关业务，加快产品研发，公司拟设立羟基芦丁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有关人员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办理分公司设立的各项工 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签署和申报与本次设立分公司有关文件以及办理分公司设立登记及其他有关手续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